

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推動性別主流化執行計畫（103 至 106 年度）

壹、依據

行政院 102 年 10 月 28 日函頒「行政院所屬各機關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103 至 106 年度）」辦理。

貳、計畫目標

- 一、加強性別觀點融入機關業務，強化「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以下簡稱 CEDAW）及重要性別平等政策或措施之規劃、執行與評估，以達成實質性別平等之目標：

以 CEDAW 為藍本，針對尚未達成 CEDAW 要求採行之措施，透過法規修訂、中長程個案計畫、計畫或措施訂定，及性別統計之建立、性別預算等性別主流化工具之運用等，將性別觀點融入業務並據以落實。

- 二、賡續推動性別主流化各項工具，並提升推動品質及擴大成效：

- （一）強化各機關性別平等專案小組之運作功能。
- （二）提升性別影響評估辦理品質及管考性別目標達成情形。
- （三）施政規劃、執行及評估時，加強運用性別統計及分析資料。
- （四）擴大性別預算檢視範圍及加強性別預算說明。
- （五）加強落實性別主流化訓練。

參、實施對象

本總處各單位及所屬機構。

肆、實施期程

103 年 1 月至 106 年 12 月。

伍、關鍵績效指標

一、加強性別觀點融入機關業務，強化 CEDAW 及重要性別平等政策或措施之規劃、執行與評估，以達成實質性別平等之目標

序號	關鍵績效指標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	女性簡任高階公務人員參訓率	本總處辦理各項簡任高階公務人員培訓課程(如國政班、高領班及地政班)之女性參訓率 〔本總處辦理各項簡任高階公務人員培訓課程(如國政班、高領班及地政班)之女性參訓人數/本總處辦理各項簡任高階公務人員培訓課程(如國政班、高領班及地政班)之參訓人數〕×100%	26	26.5	27	27.5

二、賡續推動性別主流化各項工具，並提升推動品質及擴大成效

序號	關鍵績效指標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	性別主流化訓練參訓率(%)	〔本機關及所屬機關職員於當年度參加性別主流化相關訓練課程人數 / 本機關及所屬機關職員總數〕×100%	84.5	86	87.5	90

序號	關鍵績效指標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2	中長程個案計畫、計畫或措施訂定性別考核指標之案件數	本機關及所屬機關年度提報之中長程個案計畫、計畫或措施訂定性別考核指標之案件數 (註：性別考核指標係指為衡量性別目標達成情形所訂之績效指標。)	1	1	2	2
3	性別統計指標項目新增數	本機關及所屬機關當年度新增並公布於機關網頁之性別統計指標項目數	1	1	1	1
4	性別影響評估計畫預算比重增加數	比重=〔性別影響評估計畫預算編列數 / (機關預算數-人事費支出-依法律義務必須編列之支出)〕×100% 增加數=當年度比重-前年度比重	0.1	0.1	0.1	0.1

陸、實施策略及措施

一、加強性別觀點融入機關業務，強化 CEDAW 及重要性別平等政策或措施之規劃、執行與評估，以達成實質性別平等之目標

實施策略	措 施	辦理單位
(一)函請各機關優先遴聘女性以符任一性別	1-1-1 會同行政院性別平等處、各部會研議具體改善措施及相關期程，並函請各機關規定優先遴聘派女性政府機關代表，俾	主辦： 組編人力處

實施策略	措 施	辦理單位
比例不得低於三分之一	達成任一性別比例不得低於三分之一之目標。	
	1-1-2 按季列管行政院各部會所屬委員會委員、主管之政府捐助基金累計超過 50 %之財團法人及國營事業董監事任一性別比例推動辦理情形。	主辦： 組編人力處
(二)本總處辦理各項中高階公務人員培訓課程參訓人員應符合任一性別比例不得低於三分之一	1-2-1 於調訓函中請各機關優先推薦女性中高階公務人員參訓。	主辦： 培訓考用處 協辦： 人力中心、研習中心
	1-2-2 於辦理中高階公務人員培訓課程時，建立「參加人員性別統計」等資料。	主辦： 培訓考用處 協辦： 人力中心、研習中心

二、賡續推動性別主流化各項工具，並提升推動品質及擴大成效

實施策略	措 施	辦 理 單 位
(一)強化外聘委員機制	2-1-1 本總處性別平等專案小組除依「各部會性別平等專案小組運作原則」組成及運作外，每次小組會議宜有 2 位以上外聘民間委員出席，透過公、私部門間之對話，以利協助本總處業務能融入性別觀點。	主辦： 人事室 協辦： 本總處各單位、人力中心、研習中心
	2-1-2 各單位宜積極提報性別相關議題於性別平等專案小組討論，並追蹤會議決議辦理情形。提案內容如次： (1) 行政院性別平等會決議事項辦理情	主辦： 人事室 協辦： 本總處各單

實施策略	措 施	辦 理 單 位
	<p>形報告及追蹤管考事項。</p> <p>(2) CEDAW 要求採行之措施運用性別主流化工具及納入性別觀點之辦理情形。</p> <p>(3) 「性別平等政策綱領」辦理情形，及行政院性別平等會委員、行政院性別平等處對「性別平等政策綱領」辦理情形所提檢視意見之執行追蹤。</p> <p>(4) 機關重要性別平等業務運用性別主流化工具及納入性別觀點之辦理情形。</p> <p>(5) 性別主流化訓練規劃，及性別影響評估與性別預算審議。</p> <p>(6) 任務編組委員性別比例。</p> <p>(7) 性別主流化執行計畫及成果報告。</p> <p>(8) 其他重要性別平等事宜。</p>	<p>位、人力中心、研習中心</p>
(二) 交流學習與追蹤成效	<p>2-2-1 每年辦理各部會性別平等專案小組交流會，透過行政院性別平等會委員、專案小組外聘委員及機關代表間之意見交流與經驗分享，激盪出推動性別平等業務之創新作法。</p>	<p>主辦： 綜合規劃處 協辦： 本總處各單位、人力中心、研習中心</p>
	<p>2-2-2 定期追蹤各機關性別平等專案小組運作情形，並每年彙整提報行政院「推動性別主流化專案會議」報告。</p>	<p>主辦： 綜合規劃處 協辦： 本總處各單位、人力中心、研習中心</p>
(三) 提升性別影響評估辦理品質及管考性別目標達成情形	<p>2-3-1 依「行政院所屬各機關性別影響評估編審作業注意事項」辦理中長程個案計畫、法律、計畫或措施性別影響評估編審作業。</p>	<p>主辦： 綜合規劃處 協辦： 本總處各單</p>

實施策略	措 施	辦 理 單 位
		位、人力中心、 研習中心
	2-3-2 訂定衡量中長程個案計畫、計畫或措施性別目標達成情形之績效指標，並依「行政院所屬各機關施政計畫管制作業要點」及「行政院所屬各機關施政計畫評核作業要點」納入年度管制作業計畫及辦理施政計畫評核。	主辦： 綜合規劃處 協辦： 本總處各單位、人力中心、 研習中心
	2-3-3 於年度結束辦理施政計畫評核時，對於未達成原訂性別目標之計畫，應先檢討原因及研提改善對策後，提報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或工作小組)報告。	主辦： 綜合規劃處 協辦： 本總處各單位、人力中心、 研習中心
(四)施政規劃、執行及評估時，加強運用性別統計及分析資料	2-4-1 賡續充實 CEDAW 法規措施檢視之未來新增/修訂性別統計項目、行政院重要性別統計資料庫擇定收錄之重要、具國際比較性質之性別統計項目及其他性別統計項目。	主辦： 綜合規劃處 協辦： 本總處各單位、人力中心、 研習中心
	2-4-2 辦理調查、統計時，以納入性別分類為原則，並按統計資料發布週期，更新機關性別統計專屬網頁資料；將運用性別統計之政策分析適時公布於機關專頁，供各界參考運用。	主辦： 綜合規劃處 協辦： 本總處各單位、人力中心、 研習中心
(五)擴大性別預算檢視範圍及強化性別預算分析	2-5-1 依「中央各主管機關編製年度概算應行注意辦理事項」，於擬編概算時，注重主管業務範圍內各中長程個案計畫、法律案、計畫或措施之性別影響評估結果，並關照「性別平等政策綱	主辦： 主計室 協辦： 本總處各單

實施策略	措 施	辦 理 單 位
	領」、「行政院各部會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及「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有關促進性別平等工作之需求。	位、人力中心、研習中心
	2-5-2 賡續於中長程個案計畫或其他計畫各階段，運用「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檢視性別相關預算是否依不同性別需求編列或調整。	主辦： 主計室 協辦： 本總處各單位、人力中心、研習中心
(六)加強落實性別主流化訓練	2-6-1 適時研修「各機關公務人員性別主流化訓練計畫」。	主辦： 培訓考用處 協辦： 人力中心、研習中心
	2-6-2 辦理行政院所屬中央及地方機關簡任高階主管人員性別主流化訓練，期在機關內部發揮由上而下落實推動性別平等政策之效果。	主辦： 培訓考用處 協辦： 人力中心、研習中心
	2-6-3 定期更新各級政府單位辦理性別事務專業人才名冊。	主辦： 組編人力處
	2-6-4 辦理行政院所屬中央及地方公務人員性別意識培力訓練，強化公務人員性別意識與知能。	主辦： 人力中心、研習中心 協辦： 培訓考用處
	2-6-5 辦理本總處全員性別主流化與性別影響評估之研習課程	主辦： 人事室 協辦：

實施策略	措 施	辦 理 單 位
		本總處各單位、人力中心、研習中心
	2-6-6 每年就行政院所屬中央及地方機關性別主流化訓練辦理成果，進行綜合分析並提報行政院「推動性別主流化專案會議」報告。	主辦： 培訓考用處 協辦： 人力中心、研習中心
	2-6-7 統計一般公務人員、主管人員及辦理性別平等業務相關人員參訓之性別統計。	主辦： 培訓考用處

柒、推動體制

本總處綜合規劃處負責綜整本計畫，各單位及所屬機構負責推動及協調，並由本總處性別平等專案小組督考本計畫執行。

捌、經費來源

本計畫所需經費在本總處各單位及所屬機構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玖、考核及獎勵

本總處對於執行本執行計畫著有績效人員，從優獎勵。